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由董事会秘书于 2025 年 5 月 9 日向各位董事及会议参加人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游志胜先生主持，其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游志胜、刘健波、游健、童炜4人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登载于2025年5月20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候选人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蔡春、王清云、袁仕理3人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蔡春为会计专业人士。蔡春、王清云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袁仕理尚未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但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书。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登载于2025年5月20日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25-027），《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登载于2025年5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公司章程》全文登载于2025年5月20日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